

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

餐旅管理科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

97年08月30日科務會議通過訂定
97年11月07日科務會議通過修正
98年02月20日科務會議通過修正
100年05月04日科務會議通過修正
101年01月18日科務會議通過修正
102年06月11日科務會議通過修正
104年02月24日科務會議通過修正
104年03月23日校長核定發布
108年02月13日科務會議通過修正
108年02月18日校長核定發布
109年08月11日科務會議通過修正
109年08月24日校長核定發布

- 一、餐旅管理科（以下簡稱本科）為規劃學生課程及推動學生專業發展，依據本校課程委員會組織章程，設置餐旅管理科課程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本委員會），並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本委員會之職掌與任務如下：
 - （一）擬定本科課程規劃之原則。
 - （二）審核畢業學分數及學分結構。
 - （三）規劃本科課程架構：核心課程、校定必修、專業必修及選修科目之配當。
 - （四）規劃本科跨科之學程。
 - （五）審議本科選修課開課事宜。
 - （六）審議本科學分與科目抵免事宜。
 - （七）其他課程相關事項之規劃。
- 三、本委員會置委員五至七人，任期一年，由下列方式組成之：
 - （一）科主任為當然委員並擔任召集人。
 - （二）本科專任教師推選代表。
 - （三）本科專任教師代表互相推選一名執行秘書。
- 四、本委員會另聘校外專家及產業界代表二至三人，在校生及畢業生代表一至三人，視討論議題需要邀請相關人員列席組成校外課程委員會，提供課程規劃相關建議與諮詢。
- 五、本委員會每學期召開會議一次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。
- 六、開會時須有委員二分之一（含）以上出席，決議事項須有出席委員三分之二（含）以上同意。
- 七、本要點經科務會議通過，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